

证券代码：832574

证券简称：亨戈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更正前后的具体内容：

更正前：

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574	亨戈股份	2021 年 5 月 1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（如有）。

更正后：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574	亨戈股份	2021年5月1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剑竹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（如有）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更正后）（2021-011），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亨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24日